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减持后持股比例低于 5%的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 5%以上股东陶开德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东减持股份，不触及要约收购。
2.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股东陶开德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为 4.9012%，不再是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3. 本次权益变动未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陶开德先生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进展的告知函》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陶开德先生于 2022 年 8 月 8 日至 2022 年 8 月 10 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25,000 股，陶开德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由 5.0007%降至 4.9012%，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具体变动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陶开德	集中竞价	2022.8.8	15.82	15,000	0.0066%
	集中竞价	2022.8.9	15.85	5,000	0.0022%
	集中竞价	2022.8.10	15.86	205,000	0.0906%
	合计		-	225,000	0.0994%

二、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	------	-----------	-----------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陶开德	合计持有股份	11,315,000	5.0007%	11,090,000	4.9012%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	11,315,000	5.0007%	11,090,000	4.9012%

三、其他相关说明

1. 上述减持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 上述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 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四、备查文件

- 1、陶开德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进展的告知函》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0日